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在繼續進行質詢之前，先處理臨時提案。

現在進行第 1 案。

1、

原住民族是靠山吃山、靠海吃海的民族，臨海的原住民族生活慣俗即係於鄰近海域以潛水或竹筏捕魚，以供作生活之需。惟原住民依傳統生活慣俗於岸際以魚槍捕魚時，經常遭到海巡署以違反「漁業法」或「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函送漁業或水域遊憩活動管理機關辦理及處罰。

查「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係依據「發展觀光條例」第 36 條訂定之，其規範均係一般性規定，並未考量原住民持魚槍捕魚之生活慣俗，故而產生原住民持魚槍下海捕魚即變成違法行為之問題。

有鑑於「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19 條已明定原住民以傳統文化、祭儀或自用為限，於原住民族地區得依法從事獵捕野生動物非營利行為，及依據「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第 20 條第 1 項規定，原住民自製之魚槍係供作生活工具之用者，不適用該條例有關刑罰之規定，均已明白宣示國家法律對於原住民基於生活之需而持魚槍捕魚行為，已不是違法行為；且「發展觀光條例」對於原住民持魚槍捕魚之行為，並無禁止規定，爰要求交通部應檢視「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不利原住民族供作生活之需而持魚槍捕魚之限制及處罰規定，儘速檢討修正，以保障原住民族的傳統漁獵權利。

提案人：鄭天財

連署人：陳歐珀 鄭運鵬 趙正宇 李昆澤 葉宜津
簡東明 李鴻鈞 陳素月

主席：既然「原住民族基本法」對此已有規定，交通部自應對此再行研議，不過何謂「非營利行為」定義甚為籠統，或可將捕獲的數量等做明確規定以為規範，本案僅要求交通部對此進行檢討、修正，應該可以通過。

請鄭委員天財發言。

鄭委員天財：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根據他們的說明，這項檢討已經即將完成，所以本席建議將倒數第二句中的「與原住民族委員會會商並召開會議」刪除，修正為「儘速檢討修正」即可。

主席：本案照鄭委員的意見修正通過。

現在進行第 2 案。

2、

鑑於高雄市那瑪夏、茂林、桃源區因民國 99 年改制為直轄市範圍後，因無自治財源，財政反而比先前更加困窘而無法負擔區域內道路修復工程，因此，爰提案要求交通部公路總局應考量認養如那瑪夏區內青山產業道路為台 29 線替代道路養護工作，以儘量降低地方負擔。

提案人：簡東明 鄭天財 陳雪生 李鴻鈞 陳素月

簡委員東明：（在席位上）「要求」改為「建請」。

主席：我們非常同情原住民部落的交通狀況，應該儘量協助予以改善，但相關的養護權責要明確，

如果每位委員都提出類似要求的話，將來會不知道如何處理。

本案照簡委員的意見改為建請案，修正通過。

現在進行第 3 案。

3、

民國 101 年新竹縣司馬庫斯大車禍後，交通部公路總局公告 491 處路段、22 處省道，全國共計達 513 處禁行大客車，其中又包括許多原鄉道路如台 29 線 0k~35k（那瑪夏—甲仙）；但時過境遷，禁令應隨時空環境而調整，不應影響當地觀光發展，因此爰要求交通部研議已改善或省道予以開放。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簡東明 鄭天財 陳雪生 李鴻鈞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趙局長說明。

趙局長興華：主席、各位委員。本案要求本部進行研議，我們可以針此進行研議，其實臺 29 線目前已經開放乙類大客車通行，但限於當地的條件，甲類大客車仍無法開放。

主席：本案照案通過。

現在進行第 4 案。

4、

桃園市辦理生活圈道路工程之新建及改善工程，向交通部公路總局爭取經費補助，原已核定之計畫，在桃園市升格為直轄市後，公路總局以其補助計畫排除直轄市而停止補助，致使桃園市多項道路工程斷炊。桃園市升格之後，統籌款沒有增加，工程補助款卻大量減少，無異是對桃園市民之懲罰。爰要求交通部應考量桃園市財政收支之情況，應即回復原已核定之生活圈道路工程之新建及改善工程之各項補助款。

提案人：鄭運鵬 鄭寶清 趙正宇 鄭天財 李鴻鈞
葉宜津 李昆澤 陳歐珀 陳素月

主席：請交通部路政司林司長說明。

林司長繼國：主席、各位委員。建議將倒數第三行的「要求」改為「建請」。

主席：本案改為建請案，其實這不僅事關桃園，臺南、高雄恐也有相同問題。

請鄭委員運鵬發言。

鄭委員運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先說明倒數第三行「要求」與倒數第二行「應」這兩個動詞的語句問題，本席提案針對的是「已核定」部分，哪還需要「建請」？

主席：請交通部路政司林司長說明。

林司長繼國：主席、各位委員。今年開始汽燃費重新分配後，桃園市已比原本的分配數多 13 億多元，依照新增加的汽燃費執行原本核定的 104 年至 107 年生活圈計畫絕對沒有問題。

鄭委員運鵬：你們要將「給比較多的汽燃費就是生活圈已經核定的經費」說清楚。

林司長繼國：在我們給各都的通知中都已有所說明。

鄭委員運鵬：所以本席覺得要不要改成「建請」或是「應」、「不應」都不是問題。

主席：照交通部的說明，本席覺得這樣反而對桃園有利，如果「已核定的」就「應即回復」的話，